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6)

**海外監管公告**  
**預先披露更新A股招股書**

本公告乃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本行之《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說明書（申報稿）》（「A股招股書」）已刊載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網站（[http://www.csrc.gov.cn/pub/zjhpublish/G00306202/201905/t20190521\\_356169.htm](http://www.csrc.gov.cn/pub/zjhpublish/G00306202/201905/t20190521_356169.htm)），謹供參閱。

A股招股書並無亦無計劃作為於香港出售本行證券的要約。A股招股書並未亦不會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進行註冊。

鑒於A股發行須經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及可能會或不會完成，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行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本行將適時就A股發行的重大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本公告的發佈僅為提供信息，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行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華盛

中國重慶，2019年5月2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林軍女士、冉海陵先生、劉建華先生及黃華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鄧勇先生、呂維女士、楊雨松先生、湯曉東先生及吳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和先生、孔祥彬先生、王彭果先生及靳景玉博士。

\*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